**资格证明文件**

一、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证明材料

1.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成立时间 |  |
| 注册地址 |  | | | 注册资金 |  |
| 项目联系人姓名 |  | 电话 |  | 邮箱 |  |
|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  | | | | |
|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  | | | | |

供应商关联关系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姓名 | | 证照/证件类型 | 证照/证件号码 |
|  | |  |  |
| **直接控股关系**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类型 | 证照/证件类型 | 证照/证件号码 |
| *股东名称1* |  |  |  |
| *股东名称2* |  |  |  |
| …… |  |  |  |
| **直接管理关系** | | | |
|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 | 证照/证件类型 | 证照/证件号码 |
|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1* | |  |  |
| …… | |  |  |
|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 | 证照/证件类型 | 证照/证件号码 |
|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1* | |  |  |
| …… | |  |  |

投 标 人： （盖单位章）

日 期:20 年 月 日

填写说明：（横线以下只做填报说明，投标文件可不要。）

（1）供应商应如实填写表格内容。“供应商关联关系情况表”只填写与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直接管理关系的相关信息。无直接控股、直接管理关系的，可不填或填“无”。

（2）供应商为企业法人的，此表后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图，截图中应完整清晰显示“供应商名称”、“股东及出资信息”。表中的股东名称、股东类型、证照/证件类型、证照/证件号码按“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中的“股东及出资信息”填写。“股东及出资信息”中有“非公示项”的，供应商应填写具体信息，例如，自然人股东的证件类型、证件号码查询结果为“非公示项”，此表中证照/证件类型需要明确填写“身份证”或其他证件名称，证照/证件号码填写自然人股东的身份证号码或其他证件号码。

（3）表格空间不足时可自行扩展。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粘贴处 |

供应商名称： （盖单位章）

日期：20 年 月 日

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的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 （采购项目）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全权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90日历天。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
|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供 应 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签名）

身 份 证 号：

委托代理人： （签名）

身 份 证 号：

授权委托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自开启响应文件之日起不得少于90天，仅限委托代理人参加磋商时提供。（2）本授权委托书需由供应商加盖单位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名和委托代理人签名。

4.供应商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说明：

根据供应商类别进行审查：

(1)供应商属于企业的：营业执照(3证合1或多证合1)复印件；

(2)供应商属于事业单位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3)供应商属于其他组织的：登记证书复印件；

(4)供应商属于个体工商户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5)自然人响应的：身份证复印件。

除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行业外，其他行业分支机构在参与磋商时，应当同时提供分支机构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和总公司出具的授权书，总公司只能授权一家分支机构。经总公司（总所）授权后，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附件1:**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账户号码：

开户银行：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供应商名称： （加盖单位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陕西隆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 （供应商），就参加采购项目（项目编号： ）磋商事宜，在此郑重声明：

1.我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全部真实有效；

2.我方近3年来无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责令停产(或停止经营)、吊销生产许可证（或经营许可证）、较大数额罚款（举行听证会）等行政处罚；

3.我方无企业财产被查封、冻结或处于破产状态或严重亏损状态等情形存在；

4.我方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我方在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时，未被禁止在一至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6.我方在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下列情形：

（l）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磋商公正性；

（2）与本采购项目其他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

（3）与本采购项目其他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4）为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

（5）为本项目代理磋商的为其采购代理机构；

（6）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咨询服务。

以上声明若有违反，一经查实，我方愿意接受政府有关部门的相应处罚，并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声明人：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日期：20 年 月 日

二、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证明材料

6.行政许可证明

说明:

（1）供应商提供建设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在本单位注册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并提供无在建工程承诺和无不良记录承诺；

（3）供应商基本信息及项目经理的基本信息在“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http://js.shaanxi.gov.cn/)”可查询；

（4）外省进陕企业同时提供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官网企业库外省进陕企业信息首页截图。

**附件2：**

**承 诺 书**

（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 （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且无不良信用记录。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